

广西艺术学院2008年艺术类本科专业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57/2021_2022__E5_B9_BF_E8_A5_BF_E8_89_BA_E6_c65_457213.htm

一、学院介绍 广西艺术学院坐落于广西壮族自治区首府南宁市,坐拥风景秀丽的南湖公园,校园环境优美。我院是全国六所省属综合性本科艺术院校之一,建院七十年,现已发展成为一所规模较大,条件优越,师资雄厚,多专业,多层次办学的高等艺术学府。具有文学学士学位及音乐学、美术学、设计艺术学硕士学位授予权,2006年在教育部本科教学水平工作评估中获得优秀。目前,学院拥有各类专业实验室、专业工作室、多媒体教室、美术欣赏室、音乐厅、语音室、电教中心、校园网络等现代化的教学设施、设备。桂林教学区位于“山水甲天下”的桂林市郊,校园更是古木参天,绿树成荫。学院坚持“立足传统、面向现代、兼收并蓄、求实创新”的办学理念,以本科教育为主,积极发展研究生教育,适度发展继续教育、职业技术教育和中等教育。

二、培养目标 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培养“厚基础、宽口径、高素质、强能力、广适应”的创新型和实践型相结合的艺术人才。

三、报考条件和对象 1.符合普通高等学校年度招生工作规定的报考条件,具有一定的艺术素质和基础者均可报考。 2.不能报考的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四、招生计划及性质、学制 1.全国招生名额共2000人(以区教育厅下达文件为准)。 2.计划性质:公办。 3.学制:本科四年。

五、招生专业、计划、学费、考试科目、招生地区、报考要求详见“附表一”。

六、报考地点及办法 1.我院今年面向全国招生。在湖南、湖北、河南、江西、山

东、广东、云南、江苏等八省设点组织专业考试。 2.报考我院的广西考生在参加全区艺术类专业统考的基础上，须到我院报名参加专业考试。 3.报名办法：考生持户口所在地招生办公室核发的普通高校文化高考报名号原件(复印件一份)、本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一份)[区外考生除以上材料外，如无计算机系统组织报名的考点还须交近期半身免冠(正面)一寸同底片照片二张(背面写上姓名和报考专业)]到我院指定的考点报考。 4.上述有设点的招生省考生须在该省我院指定的考点报名和参加专业考试，不允许跨省报名和参加专业考试。不设点的招生省考生请就近赴以上有考点的省或南宁本部参加专业考试。 5.考点地址、报名时间、考试时间详见“附表二”。 6.2008年广西艺术类专业统考事宜详见广西区招生考试院艺术类专业统考有关文件和通知。 七、音乐部分专业考试要求 1.区外考生：报考音乐表演(演唱)、音乐学(音乐教育)专业，《演唱》科目考试演唱一首曲目(曲目长度时间限4分钟以内)；报考音乐表演(演奏)专业考生演奏一首曲目(曲目长度时间限8分钟以内) 2.广西考生：(1)报考音乐表演(演唱、流行音乐、演奏)专业；音乐学(音乐教育)考试要求详见《广西艺术学院2008年招生专业考试指导》。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